

## **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提供融资担保的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被担保人：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（“鸡西热电公司”）为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17,431.02万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；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实际为鸡西热电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,816.60万元。
-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否
- 公司对外担保没有发生逾期情形。

#### **一、担保情况概述**

##### **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**

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（“黑龙江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28日分别与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黑龙江公司向以上两家机构申请17,9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17,431.02万元，提供担保占贷款总额比例不超过股比97.38%。

##### **（二）审议程序**

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、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四十次董事会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委托贷款、担保、统借统还贷款预算的议案》和《关于2025年度融资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公司向鸡西热电公司提供1.94亿元担保额度，置换到期担保债务。详情请参见公司

日期为2025年3月25日的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、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融资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和日期为2025年6月27日的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、2025年第一次A股股东大会及2025年第一次H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5-030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：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3030070287268X6

成立时间：1998年12月24日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屈广顺

注册资本：3.62亿元

注册地址：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发电厂院内

经营范围：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一般项目：热力生产和供应；通用设备修理；电气设备修理；发电技术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；再生资源销售；石灰和石膏销售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住房租赁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

2. 股权控制关系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持股97.38%，鸡西市热力有限公司持股2.62%。

3. 最近一年又一期简要财务报表

单位：亿元

| 财务数据 | 2025年9月30日（未经审计） | 2024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计 | 4.22             | 4.80             |
| 负债总计 | 9.36             | 9.47             |
| 净资产  | -5.14            | -4.67            |
| 财务数据 | 2025年9月（未经审计）    | 2024年度（经审计）      |
| 营业收入 | 3.00             | 4.06             |

|     |       |      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净利润 | -0.48 | -0.76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|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黑龙江公司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1. 保证人：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

2. 债权人：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

3. 债务人：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

4.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：

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，约7,693.02万元，占贷款总额比例不超过股比97.38%。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，约9,738万元，占贷款总额比例不超过股比97.38%。

5.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6. 保证范围：主债权本金、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

### 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为有效防控公司整体资金风险，持续做好能源保供工作，由黑龙江公司向鸡西热电公司提供担保，用于置换到期担保债务。近年来，鸡西热电公司持续控亏减亏，但经营连续亏损的局面短期内仍无法得到有效扭转，外部融资仍需股东提供担保。本次向鸡西热电公司提供担保，有利于保证生产经营持续运行，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的需要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（包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）为7.63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1%，均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，无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8 日